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ONLINE LIMITED**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25%至35%。該淨利潤跌幅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成本增加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評估為依據，而該等資料並未獲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且可予調整。本集團經審核財務資料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預期有關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前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懷仁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懷仁博士、何錦華先生、王大鑫先生及張聰敏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及陳之望先生。